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Changan Minsheng APLL Logistic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17)



二零一零年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它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它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所載資料包括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本報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的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 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成份；(2) 本報告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 (3) 所有在本報告內表達的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摘要

- 於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本集團未經審計之收益約為人民幣 579,105 千元，較 2009 年同期上升約 51.09%。
- 於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未經審計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占盈利約為人民幣 37,024 千元，較 2009 年同期上升約 37.84%。
- 於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未經審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 0.23 元（2009 年同期：人民幣 0.17 元）。
-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

季度業績（未經審計）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3個月期間之未經審計之綜合業績：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3個月期間	
		2010年	2009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579,105	383,275
銷售成本		(508,627)	(331,773)
毛利		<u>70,478</u>	<u>51,502</u>
其他收入		159	362
分銷成本		(16,461)	(11,174)
行政開支		(11,886)	(8,076)
營運盈利		<u>42,290</u>	<u>32,614</u>
財務收入		646	337
融資成本	4	(170)	93
財務收入 - 淨額		476	430
應占聯營公司稅後盈利 / (虧損)		<u>699</u>	<u>(825)</u>
除所得稅前盈利		<u>43,465</u>	<u>32,219</u>
所得稅	5	<u>(6,465)</u>	<u>(5,338)</u>
本期利潤		<u>37,000</u>	<u>26,881</u>
本期全面收入		<u><u>37,000</u></u>	<u><u>26,881</u></u>

應占利潤：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7,024	26,860
少數股東權益	(24)	21
	<u>37,000</u>	<u>26,881</u>

應占全面收入：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7,024	26,860
少數股東權益	(24)	21
	<u>37,000</u>	<u>26,881</u>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占利潤的每股盈利

-- 基本和攤薄	6	<u>0.23</u>	<u>0.17</u>
----------	---	-------------	-------------

中期股息

	<u>-</u>	<u>-</u>
--	----------	----------

附註：

1、基本資訊

本公司原名「重慶長安民生物流有限責任公司」，是一家於 2001 年 8 月 27 日在中國境內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 2002 年，本公司變更為一家中外合資企業。於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改制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於 2007 年 6 月 5 日，本公司之英文名稱修改為“Changan Minsheng APLL Logistics Co., Ltd.”。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重慶市渝北區鴛鴦鎮涼井村。

本公司的 H 股股票從 2006 年 2 月起在聯交所創業板掛牌上市交易。

本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未經審計。

2、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編制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制本集團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一致。

3、收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整車運輸服務，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包括包裝材料的銷售和輪胎分裝）和非汽車商品的運輸服務。於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已確認收入如下：

	截至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	
	201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整車運輸	405,382	232,703
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的供應鏈管理	148,882	126,654
非汽車商品運輸	23,394	22,887
其他	1,447	1,031
總計	<u>579,105</u>	<u>383,275</u>

從地域方面考慮，總經理辦公會認為本集團所有銷售及經營盈利均來自中國境內，且其資產亦在中國境內，而中國被視為一個風險與回報相同的地區，故並沒有披露地區分部資料。

4、融資成本

	截至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	
	201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匯兌損失	(3)	(92)
其他	(167)	(1)
總計	<u>(170)</u>	<u>(93)</u>

5、所得稅費用

	截至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	
	201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當期中國所得稅費用	6,603	5,691
遞延稅項	(138)	(353)
總計	<u>6,465</u>	<u>5,338</u>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所適用所得稅稅率不同。有關適用稅率和實際稅率如下：

	截至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			
	2010 年		2009 年	
	適用所得 稅率	實際所得 稅率	適用所得 稅率	實際所得 稅率
本公司	15.0%	15.0%	15.0%	15.0%
重慶長安民生博宇運輸有限公司 (「重慶博宇」)	15.0%	15.0%	15.0%	15.0%
南京長安民生住久物流有限公司 (「南京住久」)	25.0%	25.0%	25.0%	25.0%
重慶長安民生福集保稅物流有限公司 (「重慶福集」)	25.0%	25.0%	25.0%	25.0%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所得稅法」)，新所得稅法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據國務院新所得稅法中關於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的規定，本公司與本公司的子公司重慶博宇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自 2008 年至 2010 年仍為 15%，而本公司的子公司南京住久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率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為 25% 及重慶福集的適用所得稅率自成立之日(2009 年 3 月 18 日)起為 25%。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無產生或來自於香港的應課稅收入，故沒有計提香港所得稅(2009 年同期：無)。

本集團就稅前利潤的稅項，與採用合併主體利潤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而應產生之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	
	201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43,465	32,219
按集團各公司實際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6,506	5,175
計算應納稅所得時不得扣除之費用	63	124
享有聯營公司利潤的份額	(105)	50
其他	1	(11)
所得稅費用	6,465	5,338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實際所得稅率為 14.87%(2009 年同期：16.57%)。

6、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系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占本集團利潤除以於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	
	2010年	2009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占本集團之利潤	37,024	26,860
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62,064	162,064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u>0.23</u>	<u>0.17</u>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是因為不存在造成攤薄的潛在金融工具。

7、儲備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金	任意盈餘公積金	保留盈餘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 2009 年 1 月 1 日(經審計)	75,150	35,647	4,835	229,581	345,213
本期全面收入(未經審計)	-	-	-	26,860	26,860
於 2009 年 3 月 31 日(未經審計)	<u>75,150</u>	<u>35,647</u>	<u>4,835</u>	<u>256,441</u>	<u>372,073</u>
於 2010 年 1 月 1 日(經審計)	75,150	47,031	4,835	333,846	460,862
本期全面收入(未經審計)	-	-	-	37,000	37,000
於 2010 年 3 月 31 日(未經審計)	<u>75,150</u>	<u>47,031</u>	<u>4,835</u>	<u>370,846</u>	<u>497,862</u>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2009 年同期：無）。

業務回顧

概覽

為了促進汽車行業平穩較快發展，進一步發揮拉動消費帶動生產的作用及刺激中國經濟增長，中國政府於 2010 年 1 月發佈了《關於繼續實施汽車下鄉政策的通知》（決定汽車下鄉政策實施延長一年，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和《關於允許汽車以舊換新補貼與車輛購置稅減征政策同時享受的通知》（決定從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允許符合條件的車主同時享受汽車以舊換新補貼和 1.6 升及以下乘用車車輛購置稅減征政策（購置稅 2010 年按 7.5% 徵收，2009 年按 5% 徵收））。隨著以上政策實施，2010 年第一季度，中國汽車產銷量分別約為 455.45 萬輛和 461.06 萬輛，同比增長雙雙超過 70%，保持了高速增長勢頭。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本集團客戶汽車產銷量均突破 50 萬輛。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經過本集團全體員工的努力，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 579,105 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了約 51.09%。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有關整車運輸、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所獲得的收入，分別占本集團收益約 70.00% 和 25.71%（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分別約為 60.71% 和 33.05%）。收益的分析詳情載於本報告「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附註 3。

於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國內汽車市場呈現快速增長態勢。雖然面對運力緊缺等不利因素，本集團繼續加強了物流成本及內部管理成本的控制，本集團毛利率和淨利率仍分別達到 12.17%（去年同期：13.44%）和 6.39%（去年同期：7.01%）。本公司股東應占本集團盈利由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約人民幣 26,860,000 元增加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約人民幣 37,024,000 元，上升約 37.84%。

展望

於 2010 年第二季度，雖然面對汽車物流市場的激烈競爭，本集團將繼續進一步充分利用自身的優勢，積極推行專業化發展戰略；積極拓寬汽車物流的服務領域，挖掘增收空間；繼續拓展市場，完善物流網路建設，尋求成長機會。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中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 2010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董事及監事被視作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的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 (c)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46 條至第 5.67 條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於 2010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並無實益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權益，亦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且自 2009 年 12 月 31 日起於買賣或租賃或建議買賣或租賃予本集團成員公司的任何資產中，並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主要股東及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持有權益及淡倉的人士

於 2010 年 3 月 31 日，據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監事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在一切情況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10% 或以上之權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內資股 (含非H股外資 股) 百分比	H股 百分比	總註冊 股本 百分比
重慶長安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長安工業公司」)(附註2)	股份實益擁有人	39,029,088(L)	36.45%	—	24.08%
長安工業公司(附註2)	控制法團之權益	796,512(L)	0.74%	—	0.49%
重慶長安實業有限公司(「長安實業」)(附註2)	股份實益擁有人	796,512(L)	0.74%	—	0.49%
美集物流有限公司(「美集物流」)	股份實益擁有人	33,619,200(L)	31.40%	—	20.74%
民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民生實業」)	股份實益擁有人	25,774,720(L)	24.07%	—	15.90%
民生實業(附註3)	控制法團之權益	7,844,480(L)	7.33%	—	4.84%
香港民生實業有限公司(「香港民生」)	股份實益擁有人	7,844,480(L)	7.33%	—	4.84%
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投資經理	10,403,000(L)	—	18.91%	6.42%
Liu Yang(附註4)	投資經理	10,403,000(L)	—	18.91%	6.42%
The Northern Trust Company(ALA)(附註5)	其他	5,403,000(P)	—	9.82%	3.33%
788 China Fund Ltd.	投資經理	4,000,000(L)	—	7.27%	2.47%
Braeside Investments, LLC(附註6)	投資經理	3,423,000(L)	—	6.22%	2.11%
Braeside Management, LP(附註6)	投資經理	3,423,000(L)	—	6.22%	2.11%
McIntyre Steven(附註6)	控制法團之權益	3,423,000(L)	—	6.22%	2.11%

附註1：(L)——好倉，(S)——淡倉，(P)——可供借出之股份。

附註2：長安實業為長安工業公司之全資子公司。

附註3：香港民生是民生實業的子公司。

附註4：Liu Yang 為 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的控股股東。有關資料截至2010年4月27日止。

附註5：有關資料截至2010年4月27日止。

附註6：McIntyre Steven 為 Braeside Investments, LLC 之控制人，Braeside Investments, LLC 為 Braeside Management, LP 之控制人。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 2010 年 3 月 31 日，據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監事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在一切情況於本公司及 / 或本公司任何子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10% 或以上之權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28 條之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編撰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29 條之規定書面列明其職權及職責。其主要職責為審閱並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彙報程式及內部控制制度。

審核委員會現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彭啟發先生、王旭女士及張鐵沁先生組成，其中委員會主席彭啟發先生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和財務經驗。

截至本報告日，審核委員會已在 2010 年舉行了兩次會議。

於 2010 年 3 月 12 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業績、財務報表、主要會計政策及內部審計事項，並聽取了核數師對本公司之意見，同意該等報告的內容。

於 2010 年 5 月 5 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對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的本集團未經審核第一季度業績報告進行了審閱，同意該報告的內容。

競爭利益

本公司的股東美集物流、民生實業、香港民生和長安工業公司均與本公司簽訂了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承諾。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 2006 年 2 月 16 日刊發的招股章程和 2009 年年報。

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 3 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概無購入或贖回或出售或註銷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發行的股份。

公眾持股量

基於公開予本公司查詢之資料，在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並經聯交所同意之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尹家緒
董事長

中國重慶，
2010年5月7日

於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尹家緒
崔小玫
盧曉鍾
施朝春
James H McAdam

非執行董事：

盧國紀
張倫剛
Joseph F Lee
李鳴
吳小華
劉敏儀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旭
彭啟發
張鐵沁